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北京市昌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的2026-2027年度行政辅助人员劳务派遣服务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-2027年度行政辅助人员劳务派遣服务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北京东韦置业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29人，营业收入为4892.943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452.7395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，属于 行业，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 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东韦置业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3月24日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